

证券代码: 400074

证券简称: 海润 3

公告编号: 临 2019-059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人债权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于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(以下简称“太仓光大”)、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君置业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华君置业”) 签署的《债权转让协议》, 根据安排, 太仓光大在收到全部转让价款后, 将相关对公司原下属子公司奥特斯维能源 (太仓) 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奥特斯维”) 的债权及全部从权利转让给华君置业。同时公司已于近日收到太仓光大的《债权转让通知书》, 华君置业已向太仓光大支付了全部债权转让款。债权转让事宜主要内容如下:

1、被转让债权的债务人: 奥特斯维能源 (太仓) 有限公司, 公司系上述债权的担保人。

2、被转让债权的性质: 借款

3、被转让债权具体数额: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、2017 年 7 月 27 日为奥特斯维提供短期借款, 截止奥特斯维破产申请受理日, 奥特斯维

尚结欠太仓光大 55893411.64 元，其中本金 48940500 元、利息 6192202.64 元、律师费 463262 元、诉讼费 297447 元。

4、其他事项：太仓光大现已将该笔债权及全部从权力转让给华君置业。债权转让后，华君置业成为上述债务及其利息的债权人，享有要求奥特斯维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的权利；同时太仓光大不再是上述借款的债权人，不再享有要求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权利，并且公司将直接向华君置业履行担保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06 日

